

真实的故乡与文学意义上的故乡

■安黎

故乡是生命的孕育之地,也是人生的出发之地,更是精神的萌芽之地。人怀念故乡,是因为故乡与自己的血脉相连,与自己的精神和心灵相关。故乡,仿佛土壤,催生出花红,培植出根深。人回望故乡,其实是在怀念自己的童年,怀念与自己的生命有关的东西,包括山川地理、植物动物、村舍小路等。

在故乡,故乡在眼里;在远方,故乡在心里,在梦里,在记忆里,在怀念里。也就是说,人穷其一生,都摆脱不了故乡对自己的萦绕,走到哪里,就把故乡携带到哪里,从这个角度看,故乡从未远离,一直如影随形。哪怕远在天涯海角,故乡也在身旁。因此可以说,人穷其一生,都无法走出故乡。文学发展千年,从表现对象到表现形式,早已脱离了最初的“初衷”,但有两大主题却始终恒久不变,一是爱情,一是回乡。回乡,不是简单意义上的回故乡,而是精神的寻根与情感的寻家。

每个人的故乡是不一样的,环境不一样,气

候不一样,邻居不一样,村风不一样,这就要求我们在写作中,既要写出共性,更要写出个性——写出共情之下的不一样的故乡。

故乡的所有物事,所有的人,都可以成为作家写作的素材,一块土地都蕴含着诸多的信息,一头牛都诠释着生命的苦乐。当然,如何写,比写什么更重要。作家的高下,反映在如何审视故乡,如何解读故乡上,而不是如何描述故乡上。浮光掠影地描述,像照相那般,其实意义是不大的。

作家写故乡,是对故乡的重新解析和解构,而不是照猫画虎地原样复制。

要有故乡的内容,但要摒弃故乡的观念和思维。要有全人类的意识,在一个更高的观点上来审视故乡,而不是狭隘的族群意识、农民意识。农民是朴实的,是善良的,不等于农民意识就是理所当然正确的。写故乡,要有现代文明意识,要有人的意识,要有人类的观念,要有人性的觉悟,

要有人道的情怀,如此,才能写出被他人理解和会意的作品,才能做到作者与读者的共理和共情。马尔克斯在写一个小镇,斯坦培克在写一个小渔村,福克纳在写地球的一个角落,为什么会把自己写成大家?而我们的很多作家,即使写大都市,都能将其写成小镇或农村,以我之见,区别不在于写什么,而在于观念与意识的狭隘与落后。

写故乡,要尽量客观,有一不说二,有五不说十,不要过度地美化和粉饰。年轻时所有的奋斗目标,究其本相,就是为了逃离故乡。从这个角度看,故乡至少有着令我们不大满意的地方,比如地理的偏僻,条件的恶劣,信息的闭塞和精神的愚昧等。作为游子,儿不嫌母丑,我们能体谅故乡的缺憾,包容故乡的瑕疵,但不能将伤疤描述成花朵,不能把眼泪描述成清泉。



个人情志的书写,时代生活的记录 ——评廉涛诗集《心中那抹绿》

■钟海波

廉涛于2022年出版了散文集《心中那片海》,2023年又出版了诗集《心中那抹绿》。两部集子文体不同,但都是对他生活思想的表现和记录,在内容上具有互文的关系。前面读了散文集很受感染,最近读了《心中那抹绿》依然被打动了。我观全集,觉得有如下特点。

一、生活的记录。《心中那抹绿》是作者心路历程的记载,也是时代生活的映现,其中渗透了诗人对生活的思考,体现了诗人进取不懈的精神。诗集《心中那抹绿》的创作时间有近四十年的跨度:1985年~2023年。集子中诗歌写出了诗人的感受、感悟、思索,而以热爱生活的思想感情作为创作的主线。艺术家的职责在于透过现象抓住本质,廉涛善于捕捉日常生活中的美与善,能将普通生活写得诗意盎然、诗情浓郁。作者的人生道路比较坎坷曲折,他曾经经历了五次高考,四次落榜的打击,而大学毕业后一度曾找不到合适的工作,在寻找工作时,苦闷、彷徨、犹豫,但他身处逆境,不失理想信念,他的《生活,请回答我!》《寻路》等作品描写了寻找出路时的心理状态。寻找出路,没有消沉,那种自信和豪迈,使人联想起李白的“仰天大笑出门去,我辈岂是蓬蒿人”“天生我材必有用,千金散尽还复来”的诗句,也想起毛泽东的“指点江山,激扬文字,粪土当年万户侯”的豪言壮语,诗歌颇有气势。1987年,他在民航陕西省管理局工作以后回到家乡,写下了《回楼观》,春风得意、衣锦还乡、荣归故里的自豪感溢于言表。廉涛是个勤奋的作家,他勤于观察,勤于写作,所到之处,把自己所见所闻都转化成感人的诗行。他的诗既反映了丰富多彩的生活,也映射出了大时代的面貌,时代感强。

二、抒情言志的文字。中国诗有抒情言志的传统,廉涛的诗也如此,以抒情言志为主。《生活,请回答我!》:十年后/人民大会堂有我的足迹/廿年后纽约时代广场记录我的才华

英气/从北极到南极/从零度经线到日界线/我呀/我要把地球变成我手中的地球仪。诗歌写出了豪迈的青春誓言。《寻路》表达了对未来的理想信念:为了事业/我不顾一切/我要把失去的一切/连同属于我的一切夺回/我要把没有良心的人/连同拜金主义的灵魂砍掉/我要把世界上的邪恶/和那邪恶的阴谋埋葬/我要把道德的旗帜和人类的美好善良高举……集子中有许多情诗,如《无题》:相伴上学堂/红衣映脸庞/低眉举首处,春意暖心房。诗歌表现了情意绵绵的儿女情,令人联想起李商隐的《无题》:“昨夜星辰昨夜风,画楼西畔桂堂东,身无彩凤双飞翼,心有灵犀一点通”,也令人联想到古诗中“山有木兮木有枝,心悦君兮君不知”,这样含蓄、隽永、深情的诗句。《与友人游太平峪》:溪水潺潺向长安/幽幽曲径绕山间/躬身背负青锋剑/举目瀑布挂前川/一路顽童生妙趣/乌发淑女乐开颜/太平无限风光好/倩女俊男笑语欢,诗中表达了对幸福生活的热爱及对和平时代的赞美与珍惜。《在父亲坟前》:菜花黄陌上/柳叶绿河边/燕子声声里/相思年复年……表达了对父亲深深的思念之情,而《游青海门源》:达坂山中草木深/牛羊肥壮芸蓼芳/白云绿水相辉映/醉卧画中梦几回。诗歌描写了青海草原的壮丽美景,表达了对祖国大好河山的赞美之情,且有一种生逢盛世的民族自豪感。

三、诗美追求。廉涛诗歌追求音乐美、绘画美、建筑美,这与“新月派”的诗美主张是接近的。他通过押韵、排比、复沓、重复等手法增加诗歌的音乐性。如《回楼观》:春花春鸟秋月秋蝉/夏雷夏雨冬雪冬寒/多少颗星多少爱/多少把黄土多少情/多少次梦饮故乡水/多少回梦中见楼观……这一节运用排比句式,情感饱满,文气充沛,节奏鲜明,而且以十三辙中言前韵为主,韵律整齐,音乐性强,读来朗朗上口。

他的诗歌做到了诗中有画,画中有诗,从

而实现了对意境美、画面美的追求。如《爱的分量》:我不愿离开/你那柔若蝴蝶的发髻/你那深情似水的眼睛/你那美丽醉人的笑容/你那婀娜多姿的情影……这一节,仿佛让人眼前浮现美丽河边翩翩走来一位“巧笑倩兮,美目盼兮”的俏丽少女的画面。《致友人》:像一朵彩云/飘来北国/飘来古城……留下了/黑黑白裙灰巾倩影/善良聪慧优雅温柔。此诗令人联想到徐志摩《沙扬娜拉》的意境。还有《黄果树瀑布》:近闻雷鼓响云天/近看瀑流崖顶悬/山色空蒙烟雾渺/横空出世挂珠帘;《五月》:天空渐渐的蔚蓝高远/树枝一天天吐绿舒展……诗中描写的意境都很美。

廉涛诗歌在形式上追求建筑美,如白话诗《我愿……》:我愿做你自由飞翔的蓝天/我愿做你追波逐浪的碧海/我愿做你静谧栖息的园林/我愿做你幸福雀跃的春光/我心中天使般的燕子啊/沧海可移/我一片痴心永不会改/海枯石烂/我一腔挚爱永不衰减/看日月星辰/那是我对你无尽的情/看高山流水/那是我对你永恒的爱……诗行整齐,犹如楼房,句式整洁匀称,体现建筑之美。

四、庄中有谐。古人讲诗庄词媚,廉涛诗歌语言丰富多彩,有的古色古香,带有书卷气息;有的亲切活泼,是生活语言的提炼;有的语言庄重,有的语言幽默。作者夜宿镇安县城开元宾馆,临街嘈杂声四起,通宵未眠。他写下《开元宾馆》:开元宾馆临街建/独领风骚在镇安/服务热情设施好/可惜嘈杂难入眠。语言诙谐幽默,是对当地相关部门的委婉建议。

文不通经是俗文,但廉涛的创作坚持了现实主义传统,特别是继承了中国古典诗歌抒情言志的传统,也吸收了五四诗歌的滋养,其风格典雅明朗,主题向上,弘扬真善美,鞭挞假丑恶,有正大气象,可以感染人,鼓舞人。廉涛文学修养深厚,痴迷于创作,期待他写出更多更好的作品。

萱草

■平河

仿佛世界上真的有自信这个词
那说的就是你
你从来都没有嫌弃过出身
不管是卑微还是高贵
甚至生长在
低洼之处 盐碱之地 乱石之中
贫瘠干旱的土地之上或山坳里
甚至是生不逢时
你都依然自信 自强不息
在能看到阳光或看不到阳光的地方
你依然开心灿烂地微笑
你一微笑
这个世界就舒缓多了
有时你的身体十分虚弱
但是你的意志十分坚强
你用爱心呵护着这个世界
你用乳汁抚育着幼小的生命
倘若你的孩子们
有一点点进步
你会开心得手舞足蹈
如果说这个世界上真的有伟大的教育家
那说的就是你
在你的世界里
没有贵贱之分
人人都是人才
你的心总是牵挂着离你最远的那个
一年过去了
一年又来了
是开心的时候了
你与远方的大家一同微笑
你一微笑
这个世界就灿烂起来

碗

■卫国庆

故乡的山坡上
一座座坟,像一个个倒扣的碗
先辈们终日埋头劳作
只为了牢牢握住手中的饭碗
为了生计,为了温饱
一生奔忙于黄土地上
起起伏伏,全在这泥土之中
摸爬滚打
一座山依偎着另一座
层峦叠嶂而又无时无刻不显露浑厚
整座山活在绿色的体表下
流出一泓山溪
它的源头或许在更高处无法看见的地方
居高临下的落差,把滚滚的延河水
拉伸成一条长河
曲折的山路上,走来淳朴的陕北人
或许与他们不一样的地方
是我疲于奔命地捕捉不息的生命
手里日夜不休的笔,厌倦一成不变的生活
总在自我较量中,重新套上笼头
在晨和夜的反复轮回中
疲惫的身体渴望涅槃重生
我在自然中奔跑
极力拨开云雾见晴天
阳光照在这片土地上
而我也逃脱不了俗世的心魔
死去,让泥土的碗扣住自己
活着,给生活的碗喂饱自己